

证券代码：002340

证券简称：格林美

公告编号：2021-031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许开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万祥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穆猛刚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元）	3,729,914,036.91	2,292,324,793.56	62.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275,854,499.12	110,154,797.07	150.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 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53,745,110.44	99,375,774.29	155.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30,248,957.00	86,865,959.41	-65.1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3	1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3	1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5%	1.05%	1.0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 末增减
总资产（元）	31,491,017,820.91	29,708,301,654.45	6.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13,607,211,932.16	13,309,670,620.76	2.24%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 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 冲销部分）	-1,578,785.4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 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 外）	30,894,339.4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332.65	
减：所得税影响额	3,971,219.5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227,613.14	
合计	22,109,388.6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增值税即征即退	561,604.02	符合国家政策，按标准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因此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92,99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92%	474,529,720	0	质押	237,28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71%	129,753,558	0		
北京京能同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京能能源科技并购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8%	99,476,439	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新能源汽车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1%	48,133,097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3%	39,738,444	0		

一华夏能源革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常州京湖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3%	39,550,000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富国中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1%	33,742,328	0		
丰城市鑫源兴新材料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9%	33,184,692	0	质押	14,5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华夏中证新能源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2%	29,474,772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南方中证申万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6%	26,747,40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	474,529,720	人民币普通股	474,529,72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29,753,558	人民币普通股	129,753,558
北京京能同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北京京能能源科技并购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99,476,439	人民币普通股	99,476,439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东方新能源汽车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8,133,097	人民币普通股	48,133,09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华夏能源革新股票型证券	39,738,444	人民币普通股	39,738,444

投资基金			
常州京湖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39,5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9,55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33,742,328	人民币普通股	33,742,328
丰城市鑫源兴新材料有限公司	33,184,692	人民币普通股	33,184,69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新能源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9,474,772	人民币普通股	29,474,77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申万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6,747,400	人民币普通股	26,747,4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汇丰源法定代表人王敏与鑫源兴法定代表人许开华为夫妻关系；(2) 汇丰源与鑫源兴为一致行动人；(3) 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 (如有)	常州京湖企业管理有限公司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39,550,0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1、应收账款较期初增长34.05%，主要因为本期电池材料板块销售规模扩大。
- 2、应收款项融资较期初增长100.69%，主要因为本期销售额增加，收到的银行承兑票据增加。
- 3、其他应收款较期初降低35.03%，主要因为转让浙江德威股权款及出口退税款在本期收到。
- 4、开发支出较期初增长43.36%，主要因为本期公司加大对电池材料及电池原料板块的研发投入。
- 5、应付利息较期初增长114.19%，增加额为686.47万元，主要因为本期计提应付债券及到期一次还本付息的贷款利息，债券利息按季计提，到年底支付。
- 6、长期借款较期初增长39.05%，主要因为本期长期项目贷款增加。
- 7、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62.71%，主要因为电池材料板块产能释放，销售规模扩大。
- 8、营业成本较去年同期增长57.36%，主要因为电池材料板块产能释放，销售规模扩大，相应营业成本增加。
- 9、研发费用较去年同期增长104.09%，主要因为公司加大对电池材料及电池原料板块的研发投入，研发支出费用化增加。
- 10、信用减值损失较去年同期增长1406.3%，增加额为2,468.28万元，主要因为本期应收账款增加，因此计提坏账准备增加。
- 11、资产减值损失较去年同期增长898.57%，增加额为2,200.97万元，主要因为本期计提的存货跌价损失增加。
- 12、营业外支出较去年同期降低66.81%，主要因为上年同期新冠肺炎疫情公益性捐赠较多。
- 13、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增长43.82%，主要因为本期销售规模扩大，收到款项增加。
- 14、收到的税费返还较去年同期增长118.76%，主要因为收到的出口退税金额增加。

15、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增加51.85%，主要因为本期销售规模扩大，对应的采购支出增长。

16、支付的各项税费较去年同期增长80.09%，主要因为支付的所得税和增值税增加。

17、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降低65.18%，主要因为本期收到的国家电子废弃物拆解基金补贴款较上年同期减少2.51亿元。

18、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增长390.78%，主要因为本期三元前驱体等项目固定资产投资增加。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2021年3月23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下属公司签署印尼镍资源项目增加股权至72%之正式协议的议案》。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下属公司合计直接和间接持有青美邦的股权将增加至72%，成为青美邦控股股东，青美邦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下属公司签署印尼镍资源项目增加股权至72%之正式协议	2021年03月04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	公司董事、	股份限售承	在任职期间	2010年01	任职期间及	报告期内，

承诺	高级管理人员许开华、王敏、周波	诺	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	月 20 日	离职后半年内。	相关承诺事项均得到严格履行。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无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837号文）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 4 名特定对象共发行 336,263,734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发行价格为 5.46 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1,835,999,987.64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 1,805,950,187.82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8 年 8 月 23 日经亚太会计师事务所验资，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亚会 A 验字

[2018]0007号)。截至2021年3月31日，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80,801.89万元，募集资金专户期末结余95.19万元。

2、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006号）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28名特定对象共发行634,793,184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发行价格为3.82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2,424,909,962.88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2,386,512,911.01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4月24日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亚会A验字[2020]0021号）。截至2021年3月31日，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67,036.08万元，募集资金专户期末结余72,846.39万元。

六、对 2021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业绩预告情况:同向上升

业绩预告填写数据类型: 区间数

	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7,079.47	--	57,779.36	21,399.76	增长	120.00%	--	170.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	0.12	0.05	增长	100.00%	--	140.00%
业绩预告的说明	2021年，格林美搭上了新能源发展的高铁，迎来了历史性绿色发展大好机遇。公司核心业务三元前驱体和四氧化三钴的全年订单火爆，全年订单订满，有效推动2021年1-6月产能大释放，效益增长可期。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合同订立公司方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总金额	合同履行的进度	本期及累计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应收账款回款情况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湖南邦普循环科技有限公司、广东邦普循环科技股份	镍钴锰氢氧化物（三元正极材料前驱体）		正在履行中	26,313.95 万元	已回款 20,019.86 万元

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佛山三水邦普资源循环有限公司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韩国 ECOPRO 株式会社	高镍 NCA 三元前驱体材料、硫酸盐、钴粉及碱式碳酸镍		正在履行中	42,260 万元	已回款 38,385.86 万元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三元正极材料前驱体		正在履行中	7,011.36 万元	已回款 4,877.04 万元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三元正极材料前驱体		正在履行中	4,640.12 万元	已回款 8,826.66 万元

重大合同进展与合同约定出现重大差异且影响合同金额 30% 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	------	------	--------	------	------------	-----------

					的资料	
2021 年 01 月 28 日	上海浦东丽 思卡尔顿酒 店	其他	机构	富国基金、中 欧基金、长安 基金、国泰基 金、财通基 金、上投摩 根、农银汇 理、华安基 金、中信保 诚、汇丰晋 信、百年保险 资管、光证资 管、海富通、 华泰柏瑞、招 银理财、辰翔 投资、涌乐投 资、臻宜投 资、东方证 券、中金证 券、申万宏 源、新时代证 券、华创证 券、西南证 券、财通证 券、海通证 券、海通自 营、广发证 券、华安证 券、温春梅、 吴翀	公司在“十四 五”期间的重 大发展战略； 公司研究成 果与下一代 产品开发战 略；前驱体市 场情况；公司 印尼镍资源 项目进展情 况、成本和存 在的困难；未 来镍资源供 需关系；钴镍 原料的战略 供应保障； 2021 年生产 经营情况；未 来销售规划； 新产品开发 与认证等。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002340 格林美投资者关系 管理档案 20210129》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许开华
2021 年 4 月 14 日